

宁波市建筑业协会文件

市建协〔2015〕29号

★ 关于举办仲裁、建筑工程法律实务研讨班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我协会会员单位的法律意识，更好地防范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法律风险，同时进一步提升各会员单位应对法律风险的能力，协会与宁波仲裁委员会将于12月23日联合举办仲裁、建筑工程法律实务研讨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：

2015年12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开始，13:30开始报到。

二、培训地点：

宁波逸东豪生大酒店会议中心2楼东涌厅（江东区鼎泰路288号）。

三、培训主题：

1、发挥仲裁优势，化解建筑工程纠纷

主讲人：宁波仲裁委员会副主任张光弘

2、建筑工程法律实务

主讲人：李炜、周丽霞、吴文达律师

四、参会对象：

会员企业负责法务工作的负责人1名。

五、其它事项:

1、参会单位请将参会回执填妥后于12月16日前发协会工作人员;

2、参会单位可将法务方面的交流问题整理之后提前发协会工作人员,并做好提问准备;

3、本次研讨班不收费。

联系人: 茹 成

联系电话: 87328621

电子邮箱: 215069333@qq.com

附件 1: 参会回执



附件 1:

参 会 回 执

单 位			
姓 名	职 务	联 系 电 话 (手机号码)	备 注

以邮件形式发至 215069333@qq.com。